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5-014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知，获悉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部分股份发生质押。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海波	是	1,190,000	4.82%	0.67%	否	否	2025/3/6	质权人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茂名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为茂名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份转让订金进行担保。

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1,730,000	16.56%	0.98%	否	否	2025/3/6	质权人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茂名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为茂名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份转让订金进行担保。
李海波	是	760,000	3.08%	0.43%	否	否	2025/3/6	质权人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吴宏伟	大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合计	-	3,680,000	10.47%	2.08%	-	-	-	-	-	-

注：上述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海波	24,700,000	13.93%	22,500,000	24,450,000	98.99%	13.79%	18,525,000（注3）	75.77%	0	0
西藏海纳博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166,231	10.81%	19,100,000	19,100,000	99.65%	10.77%	0	0	0	0
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0,000	5.89%	8,680,000	10,410,000	99.62%	5.87%	0	0	0	0

合计	54,316,231	30.64 %	50,280,000	53,960,000	99.34% (注4)	30.44%	18,525,000	34.33 %	0	0
----	------------	------------	------------	------------	----------------	--------	------------	------------	---	---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海波先生和西藏海纳博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博创”）、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义深水”）所持公司股份均为首发前限售股；2.西藏博创、安义深水均为李海波先生所控制，三方均为一致行动人关系。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西藏博创 90.00%的股权；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安义深水 21.02%的合伙份额，通过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安义深水 10.00%的合伙份额，合计持有安义深水 31.02%的合伙份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约 54,316,231 股，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共 53,96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99.34%；3.本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为高管锁定股数量，其中李海波先生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中 18,525,000 股为高管锁定股份数量；4.上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安义深水本次股份质押用于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需要和大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5,104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3.9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79%，对应融资余额 21,263.00 万元，还款来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筹资金和上市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5,396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9.3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44%，对应融资余额 24,263.00 万元，还款来源为自筹资金。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李海波先生，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市政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5月至2015年7月担任海纳有限董事、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22年10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22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西藏博创90.00%的股权；李海波先生持有直接持有安义深水21.02%的合伙份额，通过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纳博创”）间接持有安义深水10.00%的合伙份额，合计持有安义深水31.02%的合伙份额，是安义深水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海纳博创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2、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西藏海纳博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工业园区380号

法定代表人：李海波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股权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融资业务（不含金融业务）；进出口贸易。（从事以上经营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度及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见西藏博创主要财务数据；西藏博创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3,000万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0万元，其中，未来半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3,000万元。最近一年未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未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没有因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目前西藏博创整体资产负债率维持在正常范围内，不存在偿债风险。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2,593.05	11,991.44
负债总计	9,044.59	8,056.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48.46	3,934.99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386.53	-4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	-11.13
偿债能力指标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17	1.23
速动比率（倍）	1.17	1.23
资产负债率	71.82%	67.19%

3、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新经济产业园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有限公司

合伙份额：787.766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498939XR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见安义深水主要财务数据；安义深水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 800 万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 800 万元，其中，未来半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 800 万元。最近一年未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未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没有因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目前安义深水整体资产负债率维持在正常范围内，不存在偿债风险。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133.78	1133.76
负债总计	11.24	11.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2.54	1122.52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0.02	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2
偿债能力指标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16	1.16
速动比率（倍）	1.16	1.16
资产负债率	0.99%	0.99%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安义深水本次股份质押用于为：1.茂名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份转让订金进行担保 2.大股东自身资金需求。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上市公司自筹资金、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有资金。

（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股份质押高比例主要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目前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其他抵质押物、提前归还借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3 年 1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024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截至目前发生额均在审批范围内。除上述情况外控股股东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最近一年又一期不涉及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0日